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目前，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纳科技”、“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张宏俊先生。根据相关协议安排，股份协议转让及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江泽星先生。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免于发出收购要约；（2）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3）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4）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批（如需）；（5）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江泽星先生免于向全体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关联股东对此事项将回避表决。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5 月 9 日，张宏俊与江泽星先生控制的上海金石一号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石一号”）、上海宝金石一号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金石一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

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并与江泽星先生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上述股份协议转让、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由张宏俊先生变更为江泽星先生。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认购对象基本情况

姓名	江泽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603211985*****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任职单位	深圳市金石三维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职务	董事长、经理

三、《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主要内容

2025 年 5 月 9 日，公司已与江泽星先生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主要包括股票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认购标的及认购金额、方式、新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协议的生效及终止等，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公告。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

(1)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免于发出收购要约；

(2) 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3)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4)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审批（如需）；

(5) 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同意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豁免江泽星先生的要约义务。

3、公司将按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0 日